

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

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8月17日以电话通讯等形式发出通知，并于2024年8月27日16:00在广东省潮州市经济开发试验区北片高新区D5-3-3-4小区公司会议室通过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马瑞君女士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陈毅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；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，依据充分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计提后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,下同)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和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

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要求，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，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。

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综合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，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，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用于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满足保本要求的现金管理产品，单项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。该事项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，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额度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